

2023年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2023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我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推进全县城市管理领域深化改革和职能转变工作。

（二）制定全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全县市容、城市排水、户外广告、景观亮化等专项规划、管理规范、相关标准，负责行业管理。

制定全县城市管理领域市政设施、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等专项规划、管理规范、相关标准，负责行业管理。

（三）负责对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指导、业务培训、监督检查、考核评价。组织、调度、指挥全县重大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活动。组织查处全县城市管理领域重大复杂的、跨区域的、上级交办的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和应诉工作。

。

（四）承担县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统筹推进全县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建立联席会议、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拟订城市精细化管理考评办法、考评细则、奖惩制度并组织实施，根据考评结果提出奖惩建议。协调解决城市精细化管理重点、难点问题。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五）负责全县市貌、市政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户外广告设施、门店牌匾、公共设施、建（构）筑物、景观亮化、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公共场所的临时棚亭、流动摊点、店外经营等影响城市容貌活动的精细化管理工作。负责县城区户外广告空间资源管理和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协调城市容貌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活动。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工作。负责市政设施的精细化养护维修、改（扩）建工作。负责城市排水、城市防汛工作。指导、监督城市污水处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城市道路照明工作。指导、监督县建成区内建筑物外立面保持整洁工作。

（六）负责全县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指导、监督城市道路保洁和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的收集、运输、处置工作，推进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管理。指导、协调城区扫雪除冰工作。指导、监

督环卫设施的建设、养护维修和改（扩）建工作。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绿地精细化养护管理及改造提升工作。指导、监督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指导、监督园林行业生物多样性保护及有害生物防治工作。负责城市古树名木管理工作。负责县级管理的城市公园、大型绿地养护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县智慧城管建设工作。编制全县智慧化城市管理发展规划。负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管理并推动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智慧化升级扩容工作。根据市级智慧化城市管理要求，制定、完善工作制度、管理标准。负责城市管理数据库和12319城建服务热线的建设、维护、更新工作。

（八）负责本单位和所属单位职责范围内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措施，指导、监督全县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全县城市管理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救援工作。负责市政设施运行、养护维修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环卫设施和园林绿化建设、运行、养护维修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

（九）编制全县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发展规划，组织、指导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引进、交流工作。

（十）编制城市管理工作资金计划，并依法管理和使用。

（十一）负责市政管理、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户外广告空间资源等方面的行政审批和管理工作。

（十二）集中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规划区内，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违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影响城市规划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逾期不拆除，以及在批准临时使用的土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城市雕塑、建筑小品和大型广告牌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3、城区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密闭措施或者其他防护措施，运输、装卸或者贮存能够散发有毒有害气体或者粉尘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防燃、防尘措施，在人口集中地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砂石、灰土等物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恶臭气体的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地区、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当地人民政府划定的区域内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饮食服务业违反规定排放油烟，在城区内露天烧烤食品污染环境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建设施工造成大气污染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6、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和违反规定随意摆摊设点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规定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活动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商）品。

7、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破坏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机动车停放、临时停放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道路上违章停放车辆，驾驶员不在现场或者拒绝将车辆移走的，可以将车辆拖至不妨碍交通或指定地点。

8、食品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卫生许可证或伪造卫生许可证，以及未取得健康证明而从事街头饮食摊档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9、交通运输管理（道路运输路面执法及农村公路）、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含文物、旅游）、煤炭管理和物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0、履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三）负责全县城市管理队伍规范化建设。制定规范化建设标准和管理制度。组织对城市管理队伍的监督检查。推行城市管理执法评议考核制度和执法责任制。

（十四）责对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本单位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单位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

纳入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

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852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5.8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14.00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163.5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29.81	本年支出合计	8529.81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529.81	支出总计	8529.81

公开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计				8529.81	1427.25	710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09	139.34	45.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18	133.1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	8.7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7	124.47					
208	07		就业补助	45.75		45.75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5.75		45.7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	6.1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	6.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79	63.7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79	63.7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3.79	63.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63.56	1106.74	7056.8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49.56	1106.74	42.8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149.56	1106.74	42.82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11.91		2811.91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051.96		1051.96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59.95		1759.95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202.09		4202.09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451.11		451.11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3724.38		3724.38				
212	13	04	城市防洪	26.60		26.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117.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37	117.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37	117.37					

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14.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09	185.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79	63.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163.56	1149.56	7014.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117.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29.81	本年支出合计	8529.81	1515.81	7014.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入总计	8529.81	支出总计	8529.81	1515.81	7014.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515.81	1427.25	1296.00	131.25	8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09	139.34	139.34		45.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18	133.18	133.1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	8.71	8.7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7	124.47	124.47		
208	07		就业补助	45.75				45.75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5.75				45.7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	6.16	6.1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	6.16	6.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79	63.79	63.7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79	63.79	63.7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3.79	63.79	63.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9.56	1106.74	975.49	131.25	42.8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49.56	1106.74	975.49	131.25	42.8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149.56	1106.74	975.49	131.25	4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117.37	117.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37	117.37	117.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37	117.37	117.3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427.25	1296.00	131.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87.29	1287.2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4.69	384.6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96	204.9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5.82	145.8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0.03	240.0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47	124.4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01	56.0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78	7.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6	6.1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7.37	11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25		131.2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4.00		54.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12		7.12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0.50		0.5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45		18.4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88		28.8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9.80		19.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	8.71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8.71	8.7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7014.00				701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14.00				7014.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11.91				2811.91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051.96				1051.96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59.95				1759.95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202.09				4202.09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451.11				451.11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3724.38				3724.38
212	13	04	城市防洪	26.60				26.6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427.25	1427.25	1427.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87.29	1287.29	1287.2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4.69	384.69	384.6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96	204.96	204.9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5.82	145.82	145.8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0.03	240.03	240.0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47	124.47	124.4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01	56.01	56.0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78	7.78	7.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6	6.16	6.1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17.37	117.37	11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25	131.25	131.2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4.00	54.00	54.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12	7.12	7.12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0.50	0.50	0.5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1.5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45	18.45	18.4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88	28.88	28.8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9.80	19.80	19.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	8.71	8.71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8.71	8.71	8.7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102.56	7102.56	88.57	7014.00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工资	特定目标类	45.75	45.75	45.75						
宾馆分流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42.82	42.82	42.82						
城区市容环境整治费	特定目标类	150.00	150.00		150.00					
城区防汛抢险资金	特定目标类	26.60	26.60		26.60					
土地租赁费	特定目标类	6.00	6.00		6.00					
城市精细化管理费	特定目标类	216.67	216.67		216.67					
公园绿地养护费	特定目标类	148.11	148.11		148.11					
市政设施维修维护费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45.00					
生活垃圾资源化项目	特定目标类	700.00	700.00		700.00					
城乡环卫一体化	特定目标类	1689.95	1689.95		1689.95					
城区环卫保洁	特定目标类	2136.38	2136.38		2136.38					
城市清洁工程车购买服务项目	特定目标类	570.00	570.00		570.00					
城区垃圾渗滤液处理	特定目标类	120.00	120.00		120.00					
餐厨垃圾处理	特定目标类	48.00	48.00		48.00					
高青县垃圾消纳场施工范围内工程、签证中的工程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5.0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21年高青县田横路便民市场改造提升工程	特定目标类	40.00	40.00		40.00					
农村垃圾分类亭项目	特定目标类	40.00	40.00		40.00					
2021年高青县城区防汛清淤工程（包三）	特定目标类	12.70	12.70		12.70					
2021年高青县城区防汛清淤工程（包四）	特定目标类	5.44	5.44		5.44					
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项目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高青县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完成2018年高青县城区清淤工程项目（包三）	特定目标类	7.90	7.90		7.90					
高青县公共自行车采购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高青国省道道路绿地养护项目	特定目标类	26.33	26.33		26.33					
高青县李官湿地项目养护管理维护	特定目标类	65.22	65.22		65.22					
2020年新增绿地养护费（田翟路、倪宽游园、体育场北健身游园、东外环魏堡游园等）	特定目标类	52.00	52.00		52.00					
国省道道路保洁专项资金	特定目标类	772.37	772.37		772.37					
2022年高青县国家园林城市复审	特定目标类	15.00	15.00		15.00					
2018年高青县城区清淤工程项目（包三）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10.00					
广青路绿化养护（淄博滨州界至大杜家）及支六排水系绿化养护（西外环至青城粮库段）	特定目标类	35.33	35.33		35.33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3年收入预算8529.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15.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014.0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支出预算8529.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7.25万元，项目支出7102.5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3年收支预算8529.8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784.3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784.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52.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836.76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78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86.94万元；项目支出增加697.46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规范工资津补贴要求，将部分年度一次性发放的人员经费改为按月发放，并列入年初预算；二是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30.38万元，比上年增加4.18万元，增长15.95%，主要原因是车辆保险费增加。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8.88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88万元，比上年增加4.18万元，增长16.92%，主要原因是车辆保险费增加。

3.公务接待费1.5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31.25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9.28万元，增长7.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运行成本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9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24.5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75.47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4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3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单位2023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9个，预算资金7056.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056.82万元。

（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宾馆分流人员工资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2.82	
		其中:财政拨款	42.8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按时足额完成宾馆分流人员孙传华、王梅霞、朱霞等3人工资发放、保险缴纳、公积金缴纳等工作，提升分流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单位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费用	=42.82万元
			人均月工资标准	≤11894.44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宾馆分流人员数	=3人
			质量指标	分流人员工作质量合格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合规性	=100百分比
			分流人员工作出勤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分流人员工作积极性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工作效率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宾馆分流人员满意度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市容环境整治费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 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 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营造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 打造良好的城市形象, 提升社会公众对市容环境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人员、水电等运行维护费	≤150万元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清理流动商贩等“城市六乱”行为次数	≥5600次
			查处“两客一危”及超限超载车辆数	≥500辆
			协管员人数	≥92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城市管理秩序及市容市貌提升程度	≥90百分比
			清理、查处工作流程及标准合规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城市管理秩序整治工作开展及时率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打造良好的城市形象	可持续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对市容环境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防汛抢险资金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6.60	
		其中: 财政拨款	26.6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购买防汛物资等, 用于城区洪涝灾害预防应急,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提升城市防汛应急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防汛物资购置成本	≤26.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防汛检查	≥5次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购置完成率	=100百分比
			采购防汛物资质量合格率	≥98百分比
	时效指标	部署防汛工作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洪涝灾害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防汛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防汛工作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土地租赁费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充分利用街角等闲散地块, 在城区闲散地块修建绿色景观长廊, 种植乔灌木、绿篱、草坪等常绿植物, 全面营造便捷、舒适、优美的公共绿色活动空间, 积极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满足居民休闲健身需求, 打造彰显高青特色的市容街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土地租赁成本	≤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游园数量	≥12个
		质量指标	绿化土地租赁率	=100百分比
			绿化覆盖路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土地租赁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绿化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空气质量指标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精细化管理费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16.67		
		其中: 财政拨款	216.6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持328.35万平方米城区绿地养护工作正常开展, 及时支付城区绿地养护管理人员32人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 以及日常的绿化养护、绿地充实提高、养护设施及养护车辆维修维护、栽植花草等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绿地养护费用	≤216.6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维护面积	≥328.35万平方米	
			绿地养护管理人员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绿植保存成活率	≥98百分比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养护车辆及养护设施维修及时率	=100百分比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绿化率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市民提供良好的公共活动环境	有效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园绿地养护费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8.11
		其中:财政拨款		148.11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加强公园绿地养护管理,提高养护标准,对园内便民设施、时令花卉、景观小品等进行充实提高,注意融入高青地域文化、志愿服务等元素,提升景观档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园绿地养护费用	≤148.11万元
			绿地养护标准	≤4.73元/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面积	≥36.1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绿植保存成活率	≥95百分比
			绿植养护达标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公园绿地养护及时率	=100百分比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良好的公共活动环境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区绿化率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园区绿地满意度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维修维护费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县城区道路、人行道日常维护管理,按计划完成市政设施维护,保持市政设施完好,提高市政设施服务保障能力,改善县城区交通环境,保障公共安全,方便市民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市政设施维修维护成本	≤4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装人行道面积	≥8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市政道路及配套设施维护率	≥90百分比
			市政设施维护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市政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设施正常运行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市政设施服务保障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资源化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生活垃圾处理进行补贴, 确保垃圾及时转运, 减少垃圾转运成本, 确保生活垃圾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生活垃圾补贴标准	≤74元/吨
			生活垃圾处理补贴费用	≤7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天进场垃圾量	≥250吨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百分比
			渗滤液处理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垃圾转运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垃圾转运成本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垃圾资源化	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环卫一体化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689.95	
	其中: 财政拨款		1689.95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及时清理乡村道路垃圾, 保持乡村道路整洁, 将垃圾及时转运, 改善乡村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行费用	≤1689.9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工人数量	≥1300人
			涉及乡村数量	≥767个
		质量指标	农村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清运及时率	=100百分比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居民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环卫保洁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136.38	
		其中:财政拨款		2136.3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及时清理城区主次道路及人行道垃圾,将县城区垃圾及时转运处理,改善县城区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城区环卫保洁费	≤2136.3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道路面积		≥476.03万平方米
			环卫工人数量		≥369人
			保洁道路数量		≥42条
		质量指标	清扫覆盖率		=100百分比
			城区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城区卫生保洁及时率	
	保洁工人出勤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清洁工程车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70
		其中: 财政拨款		57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购买清扫车, 通过城市清洁工程车的运行, 扩大环卫作业面积, 提高环卫作业效率, 改善县城区市容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清扫车租赁费用	=57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车租赁数量	≥15辆
		质量指标	清扫覆盖率	=100百分比
			道路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道路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垃圾渗滤液处理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处理垃圾渗滤液, 消除垃圾中污染物的危害性,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程度, 以此来改善城乡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垃圾渗滤液处理运行费	≤120万元
			垃圾渗滤液处理标准	≤150元/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8.8万吨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覆盖率	=100百分比
			垃圾渗滤液处理达标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垃圾渗滤液处理及时率	=100百分比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促进生态环境的恢复与发展	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餐厨垃圾处理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8
		其中: 财政拨款		4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及时快速处理餐厨垃圾, 减少餐厨垃圾中可回收物的污染, 提高资源回收率, 提升县城区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餐厨垃圾处理运行费	≤4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量	≥4000吨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覆盖率	=100百分比
			餐厨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可回收物的污染, 提高资源回收率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环境质量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青国省道道路绿地养护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6.33
		其中:财政拨款		26.33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绿地养护及道路保洁, 保证绿地及道路美观整洁,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绿化再投入成本	≤26.33万元
			绿地养护标准	≤1.20元/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工人数量	=20人
			配套设施草坪机	=5台
			养护绿地面积	=22.01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乔木、灌木养护成活率	≥98百分比
			花卉、草坪存活率	≥98百分比
			绿化灌溉系统运行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浇灌、修剪及时程度	及时	
		病虫害防治及时程度	及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园林绿化养护,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防土地沙化, 改善扬尘污染	改善
			提高绿化覆盖率, 改善县城景观面貌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随绿植生长和保持, 该项目养护成本逐年减少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98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青县李官湿地项目养护管理维护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5.22	
		其中:财政拨款		65.2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李官湿地管理养护工作, 在专业的养护下得到很好的生长和保持, 保障全县绿化覆盖率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绿化再投入成本	≤65.2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工人及保安、保洁人数		≥30人
			配套设施草坪机		≥5台
			养护绿地、广场、水域面积		≥97.7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乔木、灌木养护存活率		≥98百分比
			花卉、草坪存活率		≥98百分比
			绿化灌溉系统运行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浇灌、修剪及时程度		及时
	病虫害防治及时程度		及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园林绿化养护,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防土地沙化, 改善物尘污染, 居民投诉率降低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提升		≥40.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评价满意度		≥98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0年新增绿地养护费（田翟路、倪宽游园、体育场北健身游园、东外环魏堡等）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2	
	其中: 财政拨款		5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田翟路、倪宽游园、体育场北健身游园、东外环魏堡游园等新增绿地养护及道路保洁，保证绿地及道路美观整洁，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护成本	≤52万元
			绿地养护标准	≤0.54元/平方米
			道路保洁养护标准	≤1.2元/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工人数量	≥32人
			配套设施草坪机	≥3台
			养护绿地面积	=371.02万平方米
			道路保洁面积	≥12.64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乔木、灌木养护成活率	≥98百分比
			花卉、草坪存活率	≥98百分比
			绿化灌溉系统运行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浇灌、修剪及时程度	及时
	病虫害防治及时程度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园林绿化养护，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绿化覆盖率，改善县城景观面貌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防土地沙化，改善扬尘污染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98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国省道道路保洁专项资金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72.37
		其中:财政拨款		772.3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加强环卫作业效率和质量,改善国省道市容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省道环卫保洁费	≤772.37万元
			单位作业成本	≤3.89元/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道路面积	≥198.73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保洁工作覆盖率	=100百分比
			国省道卫生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国省道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区居民提供良好的出行环境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国省道市容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9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广青路绿化养护（淄博滨州界至大杜家）及支六排水系绿化养护（西外环至青城粮库段）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33		
	其中:财政拨款	35.33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广青路绿化养护（淄博滨州界至大杜家）及支六排水系绿化养护（西外环至青城粮库段）任务，通过绿化养护，改善居民出行环境，提高城市整体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养护成本	≤35.3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绿地人员	≥22人
		质量指标	乔木、灌木养护成活率	≥98百分比
		时效指标	病虫害防治及时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绿化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整体形象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98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18年高青县城区清淤工程项目（包三）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90	
		其中：财政拨款		7.9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高青县城区9个地方的清淤工程项目，通过对河流和河道淤泥进行清理，保持河底水流的流畅，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以及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7.9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清淤地方数量		≥9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清淤工程地区覆盖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安全渡过汛期，节约防汛资金投入		节约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雨污水顺利排出，保证环境卫生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汛期道路安全，社会秩序正常运行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18年高青县城区清淤工程项目（包一）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高青县城区9个地方的清淤工程项目，通过对河流和河道淤泥进行清理，保持河底水流的流畅，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以及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清淤成本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清淤地方数量	≥9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清淤工程地区覆盖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安全渡过汛期，节约防汛资金投入	节约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雨污水顺利排出，保证环境卫生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汛期道路安全，社会秩序正常运行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1年高青县城区防汛清淤工程（包三）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70
		其中:财政拨款		12.7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高青县城区5个地方的清淤工程项目，通过对河流和河道淤泥进行清理，保持河底水流的流畅，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以及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清淤成本	≤12.7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清淤地方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清淤工程地区覆盖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安全渡过汛期，节约防汛资金投入	节约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雨污水顺利排出，保证环境卫生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汛期道路安全，社会秩序正常运行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1年高青县城区防汛清淤工程（包四）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44
		其中:财政拨款		5.4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高青县城区6个地方的清淤工程项目，通过对河流和河道淤泥进行清理，保持河底水流的流畅，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以及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清淤成本	≤5.4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清淤地方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清淤工程地区覆盖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安全渡过汛期，节约防汛资金投入	节约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雨污水顺利排出，保证环境卫生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汛期道路安全，社会秩序正常运行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维护沿岸生态环境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青县公共自行车采购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公共自行车采购1000辆, 通过公共自行车投放, 实现居民绿色出行, 减少交通拥堵及碳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公共自行车采购费用	≤20万元
			自行车单价	≤780元/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共自行车投放数量	≥980辆
			公共自行车投放镇办(街道)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公共自行质量合格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按时完成率	=100百分比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消耗	节约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碳排放	减少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绿色出行, 减少交通拥堵	实现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全县20个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的建设,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提高农村环卫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项目建设费用	≤30万元
			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单价	≤79950元/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项目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可回收垃圾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环境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1年高青县田横路便民市场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田横路便民市场进行改造提升, 对商铺商販实现集中管理, 从而满足群众便利消费、安全消费、放心消费需求, 提升城市品位和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造提升费用	≤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便民市场改造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便民市场使用率, 减少市场管理成本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集中管理, 保证生活区环境卫生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生活需求	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和管理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青县垃圾消纳场施工范围内工程、签证中的工程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实现建筑垃圾规范化管理, 保障我县市容和环境卫生整洁有序, 经县政府同意, 在田横路西段北侧建设高青县建筑垃圾消纳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垃圾消纳场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建筑垃圾处理成本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卫生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全县建筑垃圾集中消纳	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青县城市管理服务平台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平台建设, 整合城市管理基础数据、城市部件事件监管数据、城市管理行业应用数据、相关行业数据、公众诉求数据等城市管理相关数据, 建设县级城市管理综合服务数据中心, 横向实现与各相关部门数据互联互通, 纵向上实现与市级平台、省级平台、国家级平台的数据交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项目建设费用	≤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高青县城市管理服务平台项目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城市管理工作成本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区环卫管理, 更加有秩序	提高
			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 城市稳定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垃圾分类亭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全县45个垃圾分类亭的建设,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提高农村环卫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项目建设费用	≤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垃圾分类亭建设数量	≥45个
		质量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百分比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可回收垃圾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环境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高青县国家园林城市复审		
主管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高度重视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复审工作, 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要求, 提升认识, 强化措施, 再鼓干劲, 不断提升创建复审工作内涵质量, 推动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复审取得决定性胜利, 以高质量创建工作助力全县高质量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园林城市复审费用	≤1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复检园林面积	≥18.69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园林复检合格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复检任务按计划完成率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园林绿化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创造优良生态环境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创园成果	巩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百分比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本级财政拨款形成的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单位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本级单位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